

清华大学天文系 2020 年博士生招生简章

清华大学天文系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实行“申请—审核”制，符合《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章程》及其相关的实施细则中报考条件的申请人提交能证明本人科研能力、英语能力和综合素质的相关材料，依据考生申请材料的综合评价结果确定差额综合考核名单，经综合考核后择优推荐拟录取。对口支援、强军计划、少数民族骨干计划、论文博士的招生采取相同办法同期进行。

一、申请人申请

（一）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

按《清华大学2020年接收外校推荐免试攻读博士（硕士）学位研究生的有关要求》和《清华大学关于 2016 级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的若干规定》申请。请见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中相关信息。

（二）硕博连读生

按《关于在校硕士生硕博连读的招生办法》要求申请。

（三）公开招考博士生

1. 申请条件

符合《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章程》及其相关的实施细则中的报考条件。

2. 申请时间

申请人需于2019年 8月 23日-9月 6日登录yz.tsinghua.edu.cn

按相关要求完成网上报名手续。

3. 材料提交

申请人将以下材料在 2019 年9月6日 17:00 前寄（送）达到：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蒙民伟科技大楼南楼六楼天文系行政办公室（邮

编：100084）。

- 1) 清华大学 2020 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网上报名后打印）
- 2) 本科及硕士研究生期间学业成绩单原件；
- 3) 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复印件；
- 4) 两封与报考专业相关的职称为副教授(或相当职称)或以上的专家的推荐信；
- 5) 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证书或其它能证明英语水平的考试成绩单复印件；
- 6) 其他能证明科研水平和能力的材料，例如发表论文、专利或论文正式录用函的复印件，获奖证书复印件、硕士以来个人学习和工作简历等。

二、材料审查与综合考核

天文系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组织材料审查组对全部申请人的材料进行审阅，根据综合评价结果择优确定参加综合考核名单，通知申请人参加综合考核。

（一）材料审查流程：

每份申请材料至少 3 位专家逐一审核，百分制打分，并取平均分，如有分组将对各组间成绩进行标准化。按照最终成绩由高到低依招生计划按 1：2 参加综合考核。

（二）综合考核

1、时间：9 月中下旬，具体日期以通知为准。

2、形式及项目：

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综合考核形式为综合面试，面试时间约20分钟。

硕博连读生：综合考核形式为综合面试，面试时间约20分钟。

公开招考博士生：综合考核由综合专业基础考试（笔试）和综合面试组成。笔试：《近代物理》。笔试时间为 100 分钟，满分 100 分。考查物理专业基础知识，面试时间约30分钟。

面试重点考查申请人在本学科攻读博士学位的基本素养、学术能力、学术志趣等。面试考核成员不少于 5 人，面试过程全程录音录像并有记录。

三、推荐拟录取

天文系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以申请人的综合考核成绩为主要依据，综合考虑具体招生情况和培养条件，并结合当年招生名额确定推荐名单，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

四、其他

未尽事宜参见《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章程》及其相关的实施细则。

五、信息查询、申诉及联系方式

清华大学天文系网站：<http://astro.tsinghua.edu.cn/>

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http://yz.tsinghua.edu.cn/>

对我系 2020 年博士生招生有异议，可以书面形式具名进行申诉，申诉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大学蒙民伟科技大楼南楼六楼天文系
行政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084

联系电话：010-627 96956

电子邮箱：yangwch@tsinghua.edu.cn

清华大学天文系

2019年6月21日